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8月24日（星期二）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8月14日以书面、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伟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和《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盛剑环境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5日